

111 大學申請入學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說明及注意事項

時間：6/9(四)-6/10(五)，9AM-9PM 止

網址：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1/rank.php>

(或搜尋：甄選會 111 申請入學 > 上方標籤：網路登記志願)



說明：

1. 錄取生（含正、備取生）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（註：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。）→有填有機會，全部備取也要記得上網登記

→「111 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(市)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」錄取生及「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」錄取生，應同時與「個人申請」錄取生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參加統一分發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
→「原住民」或「願景計畫生」學生若同一校系「招生名額『備取』」，但「外加名額『正取』」，登記就讀志願序時，須將備取之志願順序登記於正取之前，不得選填為放棄，否則外加名額正取也一律為放棄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
※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若同時經 111 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第八類學群錄取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
※「申請入學」錄取生若同時經 111 學年度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，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，接受統一分發。

◎提醒：可參考「個人申請」招生簡章 p. 873 附錄八. 大學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統一分發範例

志願登記可依自己的就讀意願排列，越喜歡、越想讀的排越前面。

- ❶ 若備取校系放在正取校系前面，備取沒有上，並不會影響正取的錄取。
- ❷ 備取生是否遞補上是按照分數，不會因為志願序較前面就優先遞補。
- ❸ 正取校系只要沒有填放棄就是確定分發，所以如果有兩間以上的正取，要注意登記的順序。
- ❹ 前面的志願序被分發上了，後面的志願序就會被視為無效志願。

2. 錄取生進入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進行登記時，未按下「送出資料」鍵完成網路登記作業前，於網路登記期間內皆可進行就讀志願序之修改，惟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。→沒有按送出，視為未完成；按送出後，不能更改。

3. 完成登記後，系統會產生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應自行存檔或列印，嗣後若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，應提示「就讀志願表」，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。

4. 統一分發常見問題 Q&A：可見登記志願頁面的最下方，或點校網連結。

5. 統一分發結果公告(6/15)：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1/dispense.php>

統一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截止：6/16 中午 12:00 前

